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82 屋宇署

分目：

綱領： 樓宇及建築工程

管制人員： 屋宇署署長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為在本年度全面實施強制驗樓計劃及驗窗計劃，當局在 2012-13 年度預留了多少撥款項；工作計劃詳情如何；全港目前有多少合資格的檢驗人員；本年度被要求強制驗樓及驗窗的目標大廈分佈如何？

提問人： 李慧瓊議員

答覆：

強制驗樓計劃和強制驗窗計劃預計會在 2012 年第二季全面實施。強制驗樓計劃和強制驗窗計劃所衍生的工作，會以屋宇署兩個樓宇部和強制驗樓部用作聘請 488 名專業及技術人員的現有資源處理，作為所述部別推行署方有關樓宇安全及維修執法計劃的整體工作的一部分。我們不能單就推行兩項計劃所需的資源提供分項數字。

被納入強制驗樓計劃和強制驗窗計劃的樓宇的業主，須分別委聘註冊檢驗人員和合資格人士為其樓宇和窗戶進行訂明檢驗，並在有需要的情況下進行訂明修葺。為檢驗人員註冊的工作已於 2011 年 12 月 30 日展開。在現階段我們估計，約有 7 800 名建築專業人士符合資格註冊為註冊檢驗人員，他們當中包括註冊建築師、相關工程界別的註冊專業工程師和相關測量組別的註冊專業測量師。另一方面，約有 10 000 名建築專業人士（包括認可人士、註冊結構工程師和註冊檢驗人員）及註冊承建商（包括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和已就窗戶工程註冊的註冊小型工程承建商），符合資格擔任合資格人士。

屋宇署每年會揀選 2 000 幢及 5 800 幢目標樓宇，分別進行強制驗樓計劃和強制驗窗計劃。這兩項計劃揀選目標樓宇的工作會每季進行一次。當局現正成立一個由屋宇署、香港房屋協會、建築專業學會、物業管理團體和區議會的代表組成的諮詢委員會，根據一套揀選準則，就選取目標樓宇提供意見。首季的目標樓宇提名名單，現正準備提交諮詢委員會考慮。在首批目標樓宇的名單敲定後，屋宇署會在 2012 年第二季向被選定樓宇的業主發出預先知會函件，告知業主其樓宇已被納入強制驗樓計劃和強制驗窗計劃。署方會於 2012 年下半年發出法定通知。由於目標樓宇的名單仍未敲定，我們在現階段未能提供有關樓宇分布的資料。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區載佳 _____
職銜： _____ 屋宇署署長 _____
日期： _____ 28.2.2012 _____